

苗栗縣政府 函

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收文章
111. 7. 13
文號NO: 134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謝仕豪
電話：037-559906
傳真：037-364450
電子郵件：nckul008@ems.miaoli.gov.tw

350
竹南鎮新南里新南街63號4樓-2
號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商都字第111012630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函轉內政部於111年7月5日以台內營字第1110811966號令
訂定發布「關於都市更新及都市危險及老舊建築物等容積
獎勵辦法所定實施容積管制之時點以民國82年3月3日認定
之」解釋令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內政部營建署111年7月5日台內營字第11108119662號
函辦理。
- 二、如需修正發布規定，請逕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：
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/>）下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社團法人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、本府工商發
展處建築管理科、本府工商發展處都市計畫科

縣長 徐耀昌

網站公告
秘書長黃文信
7/13
1000